

中共浙江音乐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音党〔2021〕74号



中共浙江音乐学院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 第二届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的 通知

各单位、部门：

为全面贯彻落实“立德树人”“三全育人”教育根本方针，加强和改进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进一步健全长效机制，按照全国师德专题教育启动部署会精神和《教育部关于在教育系统开展师德专题教育的通知》要求，并结合学校实际，经研究，决定在全校开展第二届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四史”学习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涵养高尚师德，当好学生成长的引路人，加快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做出新贡献。

二、活动主题

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

三、活动时间

2021年11月

四、活动目标

以强化师德师风建设为中心，通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主题活动，把第二届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与教师“四史”学习、党史学习教育和师德专题教育有机结合，引导广大教师切实担负起“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赓续红色血脉、传承红色基因，立德修身、潜心治学、开拓创新，真正把为学、为事、为人统一起来，争做“四有好老师”、当好“四个引路人”、实现“四个相统一”，为推进学院“十四五”发展开好局、起好步。

五、活动内容

（一）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主题学习

1. 组织师德师风专题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

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通过理论中心组学习、座谈会、专题报告会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学习，使全校教师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真正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责任部门：教师工作部、各二级党组织）

2. 加强教师“四史”学习教育。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线，将“四史”学习作为广大教师思想政治“必修课”，通过组织主题党日、“三会一课”、专题组织生活会、理想信念教育培训会等活动形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激发广大教师学习主动性、积极性，引导广大教师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责任部门：教师工作部、各二级党组织）

3. 加强教师普法教育。认真学习教育法规，对照依法治校、依法从教和高校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工作指引等相关要求，深入开展研讨剖析，做到举一反三，引导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以案为鉴、以案明纪，不断增强自身法治素养和规则意识，严格执行师德师风规，履行教书育人职责，共同营造好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责任部门：教师工作部、各二级党组织）

4. 开展“黄大年先进事迹”专题学习。深入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回信精神，组织广大教师将学习重要回信精神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起来，与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起来。要联系实际学，

教师党支部要组织全体党员教师开展专题研讨,组织教师观看《黄大年》等优秀教师题材电影,进一步强化教育引领。注重用教师身边可学可做的模范,讲好身边的教育故事和学习回信精神的切身感悟。(责任部门:教师工作部、各二级党组织)

(二) 开展师德师风主题宣传教育

1. 加强师德师风榜样引领。坚持以“学党史、守初心、育新人”为主题,深入挖掘浙江红色基因,讲好“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选树宣传教育优秀典型,形成具有“重要窗口”辨识度和浙音特色的优秀教师典型案例。结合实际,开展一次优秀教师表扬、组建一支“8090”青年教师理论宣讲队伍、组织一次优秀教师事迹宣讲、观看一批师德典范影视剧、举行一次青年教师师德主题交流活动等“五个一”活动,以优秀典型实际作为示范引领作用。

(责任部门:组织部、教师工作部、各二级党组织)

2. 突出主题营造宣传氛围。以“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为主题,通过新媒体平台多形式、多渠道开展师德专题教育宣传,在校园内营造浓厚的教书育人、爱生敬业的文化氛围,引领教师在教书育人岗位上学为人师、行为世范。有关系部(院)要深入挖掘并创作相关文艺作品,强化正面引领,以师生喜闻乐见的形式提升宣传的针对性,充分彰显新时代浙音教师的精神风貌。(责任部门:宣传部、教务处、人事处、各二级党组织)

3. 开展丰富多样主题活动。举办师德师风主题征文比赛和演讲

比赛，展现教师奋发有为、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以“感谢师恩，礼敬课堂”为主题，开展“为老师道一声祝福”、“为老师鞠一次躬、打扫一次琴房”、“为老师端一杯水”等系列主题活动，感谢老师的谆谆教导和辛勤付出。（责任部门：教务处、学工部、团委、各二级党组织）

4. 加强信教教师的教育引导。深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宗教工作重要论述摘编、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有关法律法规等的学习宣传，引导教师正确认识宗教本质，全面提高教师政治意识，增强政治辨别能力，有效增强教师抵御和防范宗教向校园渗透的能力和水平。（责任部门：统战部、教师工作部）

（三）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

1. 做好师德师风警示教育。坚持把警示教育作为师德专题教育的重要内容，结合教育部和教育厅公开曝光的典型案例，认真梳理好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和师德反面警示案例清单，编写师德师风警示参考资料，定期开展师德警示教育活动。把师德警示案例在线学习作为教师培训的必修学分，让教师主动查摆自省，以案明纪、警钟长鸣。进一步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完善违反师德行为的处理和通报机制。（责任部门：纪检监察室、教师工作部、教务处、人事处）

2. 注重教师师德涵养建设。创新师德教育形式，组织教师赴省

教育厅教师师德涵养基地开展师德涵养活动，注重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等转化为教师的内在涵养。组织全体教师参加师德师风网络专题培训课程，引导教师在学习中坚定文化自信、增强职业认同，自觉承担起立德树人的使命和任务。（责任部门：宣传部、教务处、人事处、各二级党组织）

3. 压实责任提升监督实效。强化党组织主体责任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党委与二级党组织签订责任书，压实压紧责任。发挥中层干部、名师、学科带头人、党员教师等模范带头作用，组织全体教师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并放入学院教职工师德档案。结合师德师风建设专项巡察，做好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整改。（责任部门：办公室、纪检监察室、教师工作部、各二级党组织）

（四）认真做好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总结

1. 召开师德师风总结表彰会。认真总结师德师风建设月工作开展情况，积极组织开展师德师风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和宣传。同时，遴选若干个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开展得较好的单位和师德师风先进个人作典型交流发言，通过广泛宣传师德师风先进典型，强化核心价值引领，发挥正向激励机制，为广大教师树立模范和榜样，强化教师的价值引领和使命担当作用，引导教师率先垂范、为人师表，弘扬师德精神。

2. 构建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紧紧围绕“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主题，在充分调研、认真总结的基础上，继续在工作

机制、信息渠道建设等方面下功夫，不断完善师德师风管理制度，健全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师德师风的自我评价和考察机制，全面形成纪检监察室、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务处等多部门联动的长效管理机制。

六、活动要求

1. 高度重视、统筹推进。在学院党委领导下，各单位（部门）、各二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开展师德师风主题教育月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明确党总支书记、系部（学院）主任第一责任人职责，根据实际，研究制定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的具体安排，明确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多措并举扎实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2. 精心组织，优化创新。各单位（部门）、各二级党组织要密切结合工作实际，把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纳入党史学习教育重要内容，与日常教育教学及管理工作紧密结合，精心设计活动内容、创新形式载体，不断增强师德师风教育的感召力和影响力，确保活动取得扎实成效。各二级党组织要及时总结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的情况，包括典型案例、经验做法、取得成效、存在问题和困难以及下一步计划等，报送至教师工作部。

3. 深化提高，常抓不懈。各单位（部门）、各二级党组织要将主题教育月活动融入日常工作、常抓常新，认真总结好经验、好做法，不断健全完善有关制度规范，将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抓在

实处，进一步推进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建设。若发现师德失范行为，请及时将问题线索和相关事实材料等上报相关部门。

各系部（学院）请于11月10日前上报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方案，并于11月底上报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总结。

附件：2021年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工作任务分解一览表



附件

2021年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 工作任务分解表一览表

序号	活动时间	活动名称	责任部门
1	10月中旬	第二届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方案制定	教师工作部
2	10月中旬	师德师风建设 专题学习资料汇编	教师工作部
3	11月初	印发《开展第二届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通知》	教师工作部
4	10月中旬至 11月底	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主题学习	教师工作部 各二级党组织
5	11月	开展“8090”青年教师理论宣讲和优秀教师事迹宣讲	教师工作部、人事处、各 二级党组织
6	11月	观看师德典范影视剧、举行一次青年教师师德主题交流活动	教师工作部
7	11月	举行青年教师师德主题交流	各二级党组织
8	11月	参加省教育厅组织的师德警示教育活动	教师工作部
9	11月	赴省教育厅教师师德涵养基地参观	教师工作部
10	11月	签订责任书和师德师风承诺书	办公室、纪检监察室、教 师工作部、各二级党组织
11	11月	师德师风建设专项巡察整改	纪检监察室、教师工作部
12	11月	主题征文比赛、演讲比赛	教务处、人事处、教师工 作部
13	11月	“感谢师恩，礼敬课堂”主题系列活动	学工部、团委、各二级党 组织
14	12月初	召开首届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总结暨表彰大会	教师工作部、纪检监察室、 人事处、教务处
15	12月	完善师德师风管理制度	纪检监察室、教师工作部、 人事处、教务处

中共浙江音乐学院委员会

2021年11月10日印发
